

2007
第三季業績報告

CG Creation/Production

CG Training

Digital Content Distribution and Exhibitions



Global Digital Creations Holdings Limited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71)

* 僅供識別之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所發佈的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報告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目錄

公司資料	3
第三季業績	
簡明綜合損益表	5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11
中期股息	17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17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18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股東權益及淡倉	21
購股權	22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25
審核委員會	26
致謝	2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曹忠(主席)
陳征(董事總經理)
金國平(副董事總經理)
徐清(副董事總經理)
陸奕(副董事總經理)
梁順生(非執行董事)
鄭志強(獨立非執行董事)
卜凡孝(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洪(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委員會

曹忠(主席)
陳征
金國平
徐清
陸奕

審核委員會

鄭志強(主席)
卜凡孝
許洪

提名委員會

曹忠(主席)
梁順生(副主席)
鄭志強
卜凡孝
許洪

薪酬委員會

梁順生(主席)
曹忠(副主席)
鄭志強
卜凡孝
許洪

公司秘書

鄭文靜

合資格會計師

趙明健

公司資料(續)

監察主任	陳征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主要過戶登記處	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Bank of Bermuda Building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 金鐘匯中心 二十六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主要辦事處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五十六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 六樓
股份代號	8271
網址	www.gdc-world.com

第三季業績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報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季度業績，連同二零零六年同期之比較數字。該等季度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26,507	15,883	66,616	34,206
銷售成本		(11,789)	(8,623)	(29,969)	(19,871)
在製項目撥備		-	-	-	(125)
毛利		14,718	7,260	36,647	14,210
其他收入		3,424	170	12,471	464
分銷成本		(1,254)	(1,102)	(3,794)	(4,989)
行政開支		(12,855)	(8,394)	(37,631)	(24,443)
融資成本	4	(536)	(3,697)	(3,966)	(9,848)
攤薄一間附屬公司 權益之收益	5	385	-	40,680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 權益之收益	6	-	1,510	-	1,510
期內溢利(虧損)		3,882	(4,253)	44,407	(23,096)
應佔：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2,220	(4,253)	43,140	(23,096)
少數股東權益		1,662	-	1,267	-
		3,882	(4,253)	44,407	(23,096)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虧損)	9				
基本		0.17	(0.53)	4.00	(2.88)
攤薄		0.17	不適用	3.87	不適用

第三季業績(續)

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損益表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損益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簡明綜合損益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首次應用若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本集團之財政年度生效之全新準則、修訂及詮釋(「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故並無確認過往期間作出之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全新及經修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業務分部 ¹
香港(IFRIC)－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交易 ²
香港(IFRIC)－詮釋第12號	服務專營權安排 ³
香港(IFRIC)－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⁴
香港(IFRIC)－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利益資產的限額、最低資本規定及相互的關係 ³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正在評估潛在影響並預計應用該等準則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第三季業績(續)

3. 收益

於本期間內，收益指電腦圖像(「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收入、本集團向外界客戶銷售貨品之已收賬款及應收賬款(減退貨及貿易折扣)、源自培訓費及技術服務費之收益及設備租賃之租金收入。本集團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九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收入	16,518	9,262	38,770	18,830
銷售貨品	7,127	3,771	19,583	8,192
培訓費	2,652	2,550	6,913	6,437
技術服務費	148	299	1,288	524
設備租賃之租金收入	62	1	62	223
	26,507	15,883	66,616	34,206

4.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九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263	2,697	3,155	6,620
銀行借貸(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223	215	608	879
關連人士貸款	34	712	125	2,064
融資租賃	16	73	75	280
其他	-	-	3	5
	536	3,697	3,966	9,848

5. 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款項約為40,680,000港元，包括(i)認購方於二零零七年一月時按代價6,500,000美元(或相等於約50,570,000港元)完成認購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GDC Technology Limited(「GDC Technology」)之52,383,580股股份後，本集團於GDC Technology所佔權益由GDC Technology已發行股本之約83.3%攤薄至56.3%所產生之收益約40,295,000港元；及(ii)於本期間內行使GDC Technology購股權後，本集團於GDC Technology所佔權益進一步攤薄至約51.1%所產生之收益約385,000港元。

第三季業績(續)

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款項指以現金總代價1,600,000港元轉讓GDC Technology 15%之權益予其管理層所產生之收益。

7.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均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期間之簡明綜合損益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適用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成立之外商投資生產企業之有關所得稅法規並經中國有關稅務機關批准，在中國之附屬公司合資格自其抵銷過去五年結轉之所有稅務虧損後首個溢利年度起兩個年度，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在其後三年獲減免一半稅率。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9. 每股盈利(虧損)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盈利(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 盈利(虧損)之盈利(虧損) (本期間內母公司權益持 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2,220	(4,253)	43,140	(23,096)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1,279,427	800,820	1,078,233	800,820
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				
— 購股權	16,931	—	35,436	—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1,296,358	800,820	1,113,669	800,820

第三季業績(續)

1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一間附屬公司之購股權儲備之		少數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股份溢價賬	資本實繳儲備	撥入盈餘	法定儲備	購股權儲備	匯兌儲備	累計虧損	合計	權益部分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8,008	92,438	445	40,271	680	5,590	(2,205)	(300,253)	(155,026)	317	-	(154,709)	
因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	-	-	-	-	-	(2,435)	-	(2,435)	-	-	(2,435)	
期內溢利	-	-	-	-	-	-	-	43,140	43,140	-	1,267	44,407	
期內已確認(開支)收入總額	-	-	-	-	-	-	(2,435)	43,140	40,705	-	1,267	41,972	
小計	8,008	92,438	445	40,271	680	5,590	(4,640)	(257,113)	(114,321)	317	1,267	(112,737)	
已發行股份	4,320	479,624	-	-	-	-	-	-	483,944	-	-	483,944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12,740)	-	-	-	-	-	-	(12,740)	-	-	(12,740)	
增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份	-	-	-	-	-	-	-	-	-	-	9,940	9,940	
行使購股權	615	29,791	-	-	-	(7,659)	-	-	22,747	-	-	22,747	
行使一間附屬公司之購股權	-	-	-	-	-	-	-	-	-	(212)	2,249	2,037	
確認以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	-	7,925	-	-	7,925	-	-	7,925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所派發之購股權	-	-	-	-	-	-	-	8	8	(8)	-	-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12,943	589,113	445	40,271	680	5,856	(4,640)	(257,105)	387,563	97	13,456	401,116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8,008	92,438	445	40,271	680	-	(44)	(270,010)	(128,212)	-	-	(128,212)	
因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	-	-	-	-	-	(336)	-	(336)	-	-	(336)	
期內虧損	-	-	-	-	-	-	-	(23,096)	(23,096)	-	-	(23,096)	
期內已確認開支總額	-	-	-	-	-	-	(336)	(23,096)	(23,432)	-	-	(23,432)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8,008	92,438	445	40,271	680	-	(380)	(293,106)	(151,644)	-	-	(151,644)	

第三季業績(續)

11. 日後事項

- (a)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GDC Holdings Limited (「GDC Holdings」)與GDC Technology訂立認購協議，按每股GDC Technology新股2港元認購53,388,178股GDC Technology新股，總代價約為1.0678億港元(「GDC Tech認購事項」)。截至本報告日期止，GDC Tech認購事項已獲得批准及完成。

GDC Tech認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於GDC Technology之有效權益由約51.1%增至62.4%。

- (b)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四日，GDC Holdings與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首鋼控股」)訂立一項協議(「該協議」)，收購Shougang GDC Media Holding Limited (「Shougang GDC Media」)已發行股本之100%權益，代價為42,000,000港元，其中作為訂金之41,500,000港元已於該協議訂立日期起計一個月內支付，而500,000港元已於完成日期支付(「Shougang GDC Media收購事項」)。截至本報告日期止，Shougang GDC Media收購事項已獲得批准及完成。

Shougang GDC Media之唯一資產為其於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企業中影首鋼環球數碼數字影院建設(北京)有限公司(「中國媒體合資企業」)之49%權益，而中國媒體合資企業主要在中國從事發展數碼影院網絡項目及相關業務。首鋼控股已將其所收到之41,500,000港元訂金以股東貸款形式注入Shougang GDC Media，並於Shougang GDC Media收購事項完成後以零代價分派予GDC Holdings。

- (c)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日，本公司按每股2.75港元之行使價向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之合資格參與人士授予38,070,000份本公司購股權。
- (d)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日，GDC Technology按每股2港元之認購價向合資格參與人士授予19,095,000份GDC Technology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可於授予日期後五年期間行使，以便合資格參與人士認購GDC Technology股份(「該等GDC Tech購股權」)。於本報告日期，該等GDC Tech購股權一經全數行使，將佔GDC Technology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8.3%，另佔因行使該等GDC Tech購股權而擴大之GDC Technology已發行股本約7.3%。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收益分別約為26,507,000港元及66,616,000港元，與二零零六年同期分別約15,883,000港元及34,206,000港元相比，分別上升約67%及95%。該增幅主要是由於來自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分部業務及電腦圖像（「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業務之收益上升所致。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來自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分部業務之收益(主要包括銷售數碼影院設備及相關技術服務之收入)約為20,933,000港元，與二零零六年同期相比，上升約134%。該增幅主要是由於期內收到大量訂購符合新訂行業內技術標準之新產品(該等產品在二零零六年第四季度才推出)訂單所致。本集團來自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業務之收益約為38,770,000港元，與二零零六年同期相比，上升約106%，此乃由於來自新客戶之訂單以及現有客戶之重複訂單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銷售成本約為29,969,000港元，與二零零六年同期約19,871,000港元相比，上升約51%。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錄得毛利約36,647,000港元，毛利率約55%。與二零零六年同期毛利率約42%相比，其改善主要由於銷售數碼影院設備新產品之毛利較高及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業務之效率提升所致。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其他收入約為12,47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64,000港元)，主要為於本期間內與有關訂約方訂立和解協議後，其他貸款之若干應付利息以及應付租金分別約4,156,000港元及3,228,000港元獲得豁免，以及於本期間內所賺取之利息收入約4,396,000港元。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行政開支約為37,63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4,443,000港元)，上升約54%。該增幅主要是由於就本期間內授出之購股權而確認約7,925,000港元之以股本結算股份付款，以及因本集團業務營運增加令經營開支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融資成本約為3,96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9,848,000港元)，下跌約60%。該跌幅主要是由於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及關連人士利息分別下跌約3,465,000港元及1,939,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約為40,680,000港元，包括(i)認購方於二零零七年一月時按代價6,500,000美元(或相等於約50,570,000港元)完成認購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GDC Technology Limited(「GDC Technology」)之52,383,580股股份後，本集團於GDC Technology之權益由GDC Technology已發行股本之約83.3%攤薄至56.3%所產生之收益約40,295,000港元，以及(ii)於本期間內行使GDC Technology購股權後，本集團於GDC Technology所佔權益進一步攤薄至約51.1%所產生之收益約385,000港元。憑藉此筆額外資金，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分部業務可推動其業務計劃之開展以及促進其研發活動。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約1,510,000港元指以現金總代價1,600,000港元轉讓GDC Technology 15%之權益予其管理層所產生之收益。

整體而言，與二零零六年同期約23,096,000港元之虧損比較，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43,140,000港元。

業務回顧

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分部業務錄得大幅改善，主要由於採用Digital Cinema Initiative(「DCI」)規格之新一代數碼影院伺服器仍然廣受青睞，以及接獲全球客戶要求將其數碼影劇院升級至新一代數碼影院伺服器之重複訂單所致。此外，本集團亦已在美利堅合眾國(「美國」)開設辦事處，以便加強在該國之服務及市場推廣活動。於本期間，本集團接獲訂單，為美國四家數碼影劇院安裝其新產品DCI-2000數碼影院綜合投射系統。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續)

本集團亦為香港一家新建三維數碼影劇院發送及安裝其新產品DCI-2000數碼影院綜合投射系統。此外，香港貿易發展局已為DCI-2000頒發在CEPA(內地與香港關於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下之香港原產地證書，而此舉可豁免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就支付進口DCI-2000之關稅。本集團一直為亞洲(尤其是中國)市場之翹楚，於中國數碼影院之市場佔有率超逾95%。

北京國際廣播電影電視設備展覽會(「BIRTV」)展出了最新數碼影院業務及技術資訊，而中國北京第五屆數碼影院論壇亦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四日在BIRTV上舉行，本集團在論壇上展示可播放三維內容之新型SA2100 DSR™數碼電影伺服器。於數碼影院論壇上，該新型SA2100伺服器被選為播放最新三維好萊塢大型電影預告片之伺服器及其亦榮獲業界推崇之二零零七年BIRTV傑出產品獎。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亦根據其自行設計之先進數碼影院全方位解決方案平台，為中國一間高格調綜合影院完成數碼化程序。本集團數碼影院全方位解決方案可讓影院營運商透過中央控制之影院管理系統，於大堂及劇院屏幕放映一系列預告片、廣告及其他內容，而該影院管理系統則由一網絡運作中心遙控。各種顯示設備適用於售戲系統以至同步重播各類內容，並可將即時訊息傳送至所有與中央伺服器連接之顯示設備。該套系統成效顯著，因而其他於中國及香港之高端綜合影院亦已開始安裝由本集團供應之類似系統。

此外，本集團亦為亞洲新客戶安裝網絡數碼信號解決方案，包括位於香港之旗艦綜合影院及於新加坡之大型購物商場。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集團已向新加坡逾十家購物商場發送及安裝其數碼信號解決方案。本集團預測，將用於戶外廣告之公眾場所播放系統轉換為數碼系統之進程有望於二零零七年加速。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

自本集團改變其策略以進軍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承包業務以來，本集團之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業務持續增長。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業務於期內錄得溢利。

於本期間內，隨着完成多項直駁家居電影及電視連續劇之製作項目、一項合作項目及一項特效電影項目，本集團繼續向客戶推出多齣直駁家居電影及電視連續劇。

本集團之服務質量已贏得業界之認可。好萊塢三大主要分銷商已分別承諾分銷由本集團製作之一齣直駁家居電影及兩齣電視連續劇。有關認可為本集團贏得所有現有客戶之新訂單。目前，除中國本地業務外，本集團之客戶基礎已擴展至美國、歐洲、日本及中東地區。

電腦圖像培訓

本集團之電腦圖像培訓分部業務堅持作為其邁向專業化策略之核心部分。培訓課程專為中國學員而設，著重電腦圖像製作之基本知識。憑藉最優質之培訓、最高之畢業生就業率及全面培訓材料，本集團已在中國之電腦圖像專業培訓領域處於領導地位。本集團亦不斷拓展基礎設施，以在國內維持最佳的培訓環境。透過持續改善管理系統及推出針對性之市場推廣計劃，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電腦圖像培訓分部業務收益穩步增長，較二零零六年同期相比增加約7%。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展望

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

本集團繼續提升其產品質量，並透過參與國際貿易展覽及高端之演示項目推廣其產品。於二零零七年三月舉行之二零零七年ShoWest展覽會上，本集團推出重要之全新數碼影院產品－DCI-2000數碼影院綜合投射系統，為放映者提供一套配合全面綜合投射之伺服器系統。DCI-2000可應付綜合影院內數碼影院系統運送、安裝、操作及保養方面若干最具挑戰性之工序。本集團亦同時推出另一款新產品－SA2100 DSR™數碼電影伺服器，該產品體積較舊有產品小33%，符合Texas Instruments Cinelink™ 2及好萊塢認可之水印檢驗技術等DCI規格。SA2100伺服器為具成本效益及靈活之數碼影院應用技術，採用無縫管道傳輸可替換內容；不同形式之內容如現場訪問、螢幕廣告及主題電影均可編排播放，毋須重新設定伺服器及／或投射器以配合不同之影像格式。

另一方面，隨著數碼影院之數目大幅增加，逾3,000家北美影院之螢幕已進行數碼化。美國最大連鎖影院已宣佈將於明年進行數碼化，且歐洲一家公司與三家好萊塢主要製片商截至本報告日期已訂立「虛擬拷貝費」合約，以進行於該地數碼影院配置計劃。由於數碼影院設備需求強勁及成功發開DSR™系列產品，本集團預期將於二零零七年餘下時間及未來進一步提升該分部業務。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於深圳及香港成功增加生產設施，以籌備大規模生產數碼影院設備。初步生產規模預期為每月250台，六個月後將攀升至400台。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展望(續)

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續)

此外，本集團與中國電影集團公司(「中影」)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在中國成立中外合營公司，在中國從事發展數碼影院網絡項目及相關業務；於本報告日期，中外合營公司之49%權益已轉讓予本集團。數碼影院設備將安裝於中國各大影院，本集團預期於二零零七年年底可安裝600台，本集團與中影將從使用數碼影院設備播放數碼電影之影院分享部分票房收入。此項合作將會大大加快中國電影發行及展示業之數碼化過程，同時亦可為本集團奠定穩固之基礎，以開拓相關業務，讓本集團在原有之全球數碼影院設備供應商業務以外，晉身成為中國數碼影院技術供應商及相關業務領導者及主要參與者。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

根據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集團已確實之訂單，本集團來自二零零七年全年之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業務之收益較二零零六年將大幅上升。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業務預期亦將於二零零七年錄得溢利。

本集團正商討新訂單及多項合作事宜。鑑於商討之訂單價值及客戶對本集團之信賴及依賴，以及本集團於業界之聲譽已大大提高，預期二零零八年度之收益將維持高增長。更令人欣慰的是本集團所有現有客戶正與本集團商討新合作事宜。

中國各級政府一直視本集團為國內電腦圖像業之翹楚，並以各種方式給予本集團強大支持，包括協助本集團於深圳建設一座新大廈作為總部。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業務在國內及國際市場均迅速發展。為維持本集團於中國業界翹楚的地位及把握市場商機，本集團將持續擴大市場份額，提高製作效率，提升創新能力。此外，本集團亦積極研究成立新製片室之可行性，並正與各方(包括當地政府)初步商討成立新製片室。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展望(續)

電腦圖像培訓

為在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業務取得重大成功，吸引更多學生報讀課程及增加市場對本集團畢業生之需求，本集團將根據市場需求設計新課程，著重實際技術培訓及涵蓋更多案例研究，以提高學員的製作能力。此外，本集團於上海及深圳之培訓學校已獲得當地政府批准的職業培訓學校辦學資格，而本集團現正考慮成立其第三家培訓學校，此舉將強化本集團於中國培訓業之品牌。總括而言，本集團將進一步拓展以上海、深圳及其新培訓學校為中心之全國培訓網絡。本集團亦將提升及強化其培訓體系、師資團隊質量和畢業生就業網絡。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在任董事於該日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之涵義)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設存之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規定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權益之身份	所持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總權益 之百分比
		於股份 之權益	於股本衍生 工具之權益*	總權益	
曹忠	實益擁有人	8,008,200	-	8,008,200	0.62%
陳征	實益擁有人	8,008,200	-	8,008,200	0.62%
金國平	實益擁有人	-	8,008,200	8,008,200	0.62%
徐清	實益擁有人	8,008,200	-	8,008,200	0.62%
梁順生	實益擁有人	8,008,200	-	8,008,200	0.62%
鄭志強	實益擁有人	-	800,820	800,820	0.06%
卜凡孝	實益擁有人	-	800,820	800,820	0.06%
許洪	實益擁有人	800,820	-	800,820	0.06%

* 有關權益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授出之非上市實物結算購股權。在根據該計劃行使購股權時，本公司須發行其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購股權屬有關董事個人所有。有關購股權之進一步詳情載列於下文「購股權」一節內。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續)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首長四方」)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權益之身份	所持首長四方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總權益 首長四方於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於股份 之權益	於股本衍生 工具之權益*	總權益	
曹忠	實益擁有人	-	11,368,000	11,368,000	0.99%
陳征	實益擁有人	-	11,368,000	11,368,000	0.99%
梁順生	實益擁有人	8,278,000	11,368,679	19,646,679	1.71%

* 有關權益乃根據首長四方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七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首長四方計劃」)授出之非上市實物結算購股權。在根據首長四方計劃行使購股權時，首長四方須發行其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購股權屬有關董事個人所有。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續)

(c)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GDC Technology Limited(「GDC Tech」)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權益之身份	所持GDC Tech 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總權益佔
		於股份 之權益	於股本衍生 工具之權益*	總權益	GDC Tech 於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曹忠	實益擁有人	8,533,334	-	8,533,334	4.81%
陳征	實益擁有人	8,533,334	-	8,533,334	4.81%
徐清	實益擁有人	320,000	-	320,000	0.18%
梁順生	實益擁有人	2,130,000	3,333	2,133,333	1.20%
鄭志強	實益擁有人	-	1,706,667	1,706,667	0.96%

* 有關權益乃根據 GDC Tech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九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GDC Tech 計劃」)授出之非上市實物結算購股權。在根據 GDC Tech 計劃行使購股權時，GDC Tech 須發行其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購股權屬有關董事個人所有。有關購股權之進一步詳情載列於下文「購股權」一節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設存之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個人、家族、公司及其他權益或淡倉。

除本節及「購股權」一節所披露之該等資料外，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利，而有關人士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股東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設存之登記冊所載，下列公司及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持有5%或以上之好倉權益，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持有權益之身份	所持本公司之 股份數目	權益佔本公司於 二零零七年九月 三十日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首鋼控股」)	受控法團之權益	656,790,023 (附註)	50.74%
首長四方	受控法團之權益	656,790,023 (附註)	50.74%
Upper Nice Assets Ltd. (「Upper Nice」)	實益擁有人	656,360,023 (附註)	50.71%
Keywise Capital Management (HK) Limited	投資經理	97,842,000	7.56%
Keywise Greater China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	實益擁有人	69,474,000	5.37%

附註：Upper Nice為首長四方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首長四方則由首鋼控股持有約42.6%權益。Upper Nice所持權益已包括於首長四方及首鋼控股兩者所持有之權益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通知，表示其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

購股權

(a) 本公司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八日，本公司股東採納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章規定之該計劃。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的條款註銷或失效。根據該計劃所授出購股權於期內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類別或姓名	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每股
	期初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終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本公司董事							
曹忠	8,008,200	-	(8,008,200)	-	06.10.2006	06.10.2006 – 05.10.2009	港幣0.30元
陳征	8,008,200	-	(8,008,200)	-	06.10.2006	06.10.2006 – 05.10.2009	港幣0.30元
金國平	8,008,200	-	-	8,008,200	06.10.2006	06.10.2006 – 05.10.2009	港幣0.30元
徐清	8,008,200	-	(8,008,200)	-	06.10.2006	06.10.2006 – 05.10.2009	港幣0.30元
梁順生	8,008,200	-	(8,008,200)	-	06.10.2006	06.10.2006 – 05.10.2009	港幣0.30元
鄭志強	800,820	-	-	800,820	06.10.2006	06.10.2006 – 05.10.2009	港幣0.30元
卜凡孝	800,820	-	-	800,820	06.10.2006	06.10.2006 – 05.10.2009	港幣0.30元
許洪	800,820	-	(800,820)	-	06.10.2006	06.10.2006 – 05.10.2009	港幣0.30元
	42,443,460	-	(32,833,620)	9,609,840			

購股權(續)

(a) 本公司之購股權(續)

承授人 類別或姓名	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期初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終			
本集團僱員	14,200,000	-	(14,200,000)	-	06.10.2006	06.10.2006 - 05.10.2009	港幣0.30元
	-	3,000,000	(700,000)	2,300,000	22.03.2007	22.03.2007 - 21.03.2010	港幣1.07元
	-	2,890,000	(548,000)	2,342,000	04.04.2007	04.04.2007 - 03.04.2010	港幣1.52元
	14,200,000	5,890,000	(15,448,000)	4,642,000			
其他參與者	13,204,920	-	(10,704,100)	2,500,820	06.10.2006	06.10.2006 - 05.10.2009	港幣0.30元
	-	4,340,000	(2,529,000)	1,811,000	04.04.2007	04.04.2007 - 03.04.2010	港幣1.52元
	13,204,920	4,340,000	(13,233,100)	4,311,820			
	69,848,380	10,230,000	(61,514,720)	18,563,660			

購股權(續)

(b)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GDC Tech 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及首長四方股東採納 GDC Tech計劃。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概無購股權根據GDC Tech計劃的條款授出或註銷。根據GDC Tech計劃所授出購股權於期內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類別或姓名	可認購GDC Tech股份之購股權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期初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期終			
本公司董事							
曹忠	4,266,667 ¹	(4,266,667)	-	-	29.09.2006	29.09.2006 – 28.09.2009	港幣0.145元
陳征	4,266,667 ¹	(4,266,667)	-	-	29.09.2006	29.09.2006 – 28.09.2009	港幣0.145元
徐清	320,000	(320,000)	-	-	29.09.2006	29.09.2006 – 28.09.2009	港幣0.145元
梁順生	3,333 ¹	-	-	3,333	29.09.2006	29.09.2006 – 28.09.2009	港幣0.145元
鄭志強	1,706,667 ¹	-	-	1,706,667	29.09.2006	29.09.2006 – 28.09.2009	港幣0.145元
	10,563,334	(8,853,334)	-	1,710,000			
獲授購股權超過 個人限額的 其他人士							
張萬能	7,466,666 ¹	(7,466,666)	-	-	29.09.2006	29.09.2006 – 28.09.2009	港幣0.145元
本集團僱員	5,193,332	-	(630,000) ²	4,563,332	05.10.2006	05.10.2006 – 04.10.2009	港幣0.145元
其他參與者	1,173,333	-	-	1,173,333	29.09.2006	29.09.2006 – 28.09.2009	港幣0.145元
	24,396,665	(16,320,000)	(630,000)	7,446,665			

購股權(續)

(b)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GDC Tech之購股權(續)

附註：

-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九日授予曹忠先生、陳征先生、梁順生先生、鄭志強先生及張萬能博士之購股權數目，均超過GDC Tech 當時已發行股份1%之個人上限，惟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九日分別獲本公司及首長四方之股東批准。
- 該等購股權乃於期內不再為本集團僱員的若干承授人持有。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04條，以下董事已宣告彼等於以下業務持有權益(並不包括本公司董事獲委任為有關公司之董事以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權益之業務)，而該等業務被視為於回顧期內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

董事姓名	業務被視為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實體之名稱	業務被視為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實體之業務概述	董事於實體持有之權益之性質
曹忠	首長四方 (附註1)	文化娛樂內容供應商 (附註2)	副主席兼 董事總經理
陳征	首長四方 (附註1)	文化娛樂內容供應商 (附註2)	營運董事總經理
梁順生	首長四方 (附註1)	文化娛樂內容供應商 (附註2)	董事

附註：

- 首長四方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間接持有本公司約50.74%權益。
- 該等業務可能是透過其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或其他投資方式進行。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續)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上擁有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之二零零七年度第三季業績。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七日與本公司管理層舉行會議，以審閱(其中包括)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第三季業績。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客戶、供應商及股東一向以來給予本集團支持致以衷心謝意；同時，本人對集團之管理層及員工在期內之努力不懈及齊心協力深表感謝及讚賞。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陳征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三日